附件2

发展党员工作检查内容

1、二级党委结合实际宣传贯彻新《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》情况，《细则》新规定新要求落实到党支部情况。

2、二级党委是否把发展党员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，定期研究部署，定期检查落实等。（检查专用记录本《长沙理工大学XX党委工作手册》，检查会议主题、会议内容等）。

3、发展党员计划的落实情况如何，发展党员结构是否合理。每学期是否多批次审批预备党员，做到成熟一个发展一个，确保发展党员质量。

4、在发展党员工作中，推优制、公示制、政审制、预审制、票决制和责任追究制等制度是否落实。

5、发展党员会议记录是否完整。入党申请人、入党积极分子、党员的档案管理是否规范。

6、党支部是否按规定每半年对入党积极分子进行一次教育考察。入党积极分子和预备党员是否按期向党组织汇报思想。

7、党支部的会议记录是否完整，是否写清会议时间、地点、内容、主持人、记录人、党员总数（应出席党员情况、实际出席缺席党员情况及缺席原因）、会议讨论情况、表决形式及结果等。

8、发展党员的各项材料是否齐全规范。本人档案主要材料有：入党申请书、入党志愿书、入党积极分子考察表、自传、政治审查材料、团支部推优表、班主任意见、党校结业证书、预备党员考察表和个人思想汇报（每季度一次）等。

9、培养教育期间有无确定1-2名专门的、具有资格的联系培养人，联系人是否按照要求每半年填写一次考察鉴定。

10、入党积极分子是否按要求进行培训，党校结业证书有效期（五年）。

11、入党本人是否参加支部吸收其为预备党员的党员大会。

12、《入党志愿书》中入党申请内容是否规范，是否均有签名或盖章。

13、入党材料上填写的时间与各种记录是否一致，是否符合逻辑关系。

14、入党材料如有涂改，要查明原因。